

证券代码：839452

证券简称：鑫雅豪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## 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和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事

## 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

收到日期：2023年6月20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6月19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崔小荣	董监高	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（代为履职）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公司未在2023年4月28日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，信息披露违规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**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**

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崔小荣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崔小荣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**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**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拟决定：

给予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；

给予崔小荣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**三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**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**

上述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**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**

上述纪律处分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**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**

**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**

公司高度重视上述纪律处分决定，公司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增强规范运作意识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披露信息，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全国股转公司《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》（股转事先告知函[2023]110号）

深圳市鑫雅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26日